

**图文政策解读：
《丘北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》**

问：小丘，请问这个规定有必要制定吗？是否有法律依据？

答：你好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》、《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》、《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，为加强烟草制品零售点管理，合理配置烟草市场资源，促进烟草市场健康发展，保障国家利益，维护烟草制品经营者、消费者和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，按照国家“简政放权”和“行政审批改革”以及《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关于制定烟草制品合理化布局规划的指导意见》（云烟专〔2020〕69号）要求，对丘北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进行总体规划，优化市场资源配置，规范卷烟市场经济秩序，切实维护国家利益和消费者合法利益。

问：小丘，请问这个规定的制定过程是否合规？

答：你好，《丘北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》严格依照《云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212号）规定进行制定，进行了起草调研、公开征求意见、专家论证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。

问：小丘，请问这个管理办法主要内容是什么？

答：《丘北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》主要围绕合法合规性因素、市场配置因素、区域分布因素针对不同类型的烟草制品零售市场，因地制宜，分类施策，设置不同的布局规划。以街道、乡村为最小单位，合理测算和分配辖区内各乡镇、街道卷烟零售点的具体数量，保证零售点布局规划兼顾科学性、前瞻性与稳定性；参照当地政府商业网点和村庄发展规划，确定繁华街道、普通街道、郊区、乡镇街道、自然村等不同的分类标准，发挥规划导向作用；对于中小学校、幼儿园严格规定距离限制，切实做到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；针对农村自然村分布分散、人口稀少、交通不便的情况，根据方便消费者购买的原则合理设置零售点，同时控制城市集中办证，防止出现新的烟草制品批发交易市场。